

臺東縣鹿野鄉巴拉雅拜 mifukayay、mirakatay 及 pa'olic

文化資產價值評估報告

- 一、依據：文資法施行細則第 14 條第 2 項
- 二、欲登錄之無形文化資產項目：口述傳統
- 三、欲登錄之保存者：賴蘭妹

評估面向	評估結果
歷史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臺東縣鹿野鄉鹿野村 Parayapay (巴拉雅拜部落)，根據《高砂族所屬系統研究》之記載，Parayapay 於同治末年至光緒初年間，恆春阿美族北遷時所形成的部落。「擺仔擺」及「擺那擺」都是阿美語 Parayapay 的音譯，現今亦會使用「巴拉雅拜」，其意為雙手交換東西的動作，因為昔日阿美族是以狩獵維生，在海岸山脈狩獵時，經常與馬蘭阿美族、北絲鬮社卑南族相遇，並以物易物交換東西，故以此為社名。2. 民國 50 年 (1961) 因行政區域調整，鄉公所整編門牌，將此地命名為和平。(臺東縣鹿野鄉公所，788-789)3. 在喪禮中吟唱歌謠為阿美族的傳統，藉由吟唱緬懷亡者、慰藉親友，起始年代已不可考。阿美族傳統喪禮相當複雜，依照死亡原因、死者身分等進行相對應之祭儀，一般會經過臨終禮 miangang、化妝禮 milosid、入殮禮 pacomod、喪禮 misalisin、下葬禮 mitadem、祝福禮 mitapdoh、超渡禮 pacakat、漁撈除喪禮 paklang、巡訪禮 parakat 等，巫師、家屬、族人在不同的階段參與儀式。(臺東縣鹿野鄉公所，849)4. 臺東縣鹿野鄉的 Parayapay (巴拉雅拜部落)，至今仍保留傳統的阿美族喪葬習俗，同時也保有 mifukayay 及 mirakatay 的習俗，目前尚未在其他阿美族部落發現及仍在持續進

	<p>行的傳統。部落只要有人往生，在將棺木下葬後，便開始 mifukayay，早期部落族人語言能力好，因此會吟唱的人便會接連吟唱，也因為早期很多人會吟唱，部落的年輕人在耳濡目染之下，學習 mifukayay 快速。根據部落族人楊美妹女士回憶，她的曾祖母（民國之前出生）也會 mifukayay，但隨著耆老凋零、族語環境及能力下降，目前部落僅存賴蘭妹耆老 mifukayay。</p>
<p>藝術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巴拉雅拜現今所保存的口述傳統，包含 mifukayay、mirakatay 及 pa'olic 三部分。 2. mifukayay：在亡者下葬後的下午，若亡者為男性，部落的寡婦們必須帶領新寡婦至河邊洗澡，將新寡婦的衣服褪去並讓衣服隨河水沖走，以表除穢之意。若亡者為女性，則由老鰥夫帶新鰥夫去河邊洗澡除穢。此項習俗在《鹿野鄉志：阿美族篇》亦有提及：「年青人出去捕魚的同時，若往生者為先生，其妻由已為寡婦之親友數人陪同，至河邊將其潑水及浸入水中數次，隨同支婦人同時呼叫：『kalmed to! Kalmed to!』（意為願妳淨身從此平安）」，再換上另套乾淨的衣物後，一定要將舊濕衣物放水流。（臺東縣鹿野鄉公所，850）。 3. 在除穢之後，會先於河邊唱詩歌，奉勸及提醒新寡婦，已經完成除穢儀式，勿再掛念丈夫，應以家庭為重等。同時會將帶去河邊的酒水、檳榔、水果等享用完畢才返回至部落。 4. 回到部落喪家後，一開始會由長老報告儀式進行的情況，再由所有的親戚輪流鼓勵亡者的家屬，在場的親友講完話後才開始進行 mifukayay。吟唱的長度依照領唱者的狀況而定，最多約半小時，吟唱內容多為領唱者、在場親友和亡者過往的互動、亡者生前事蹟等，同

時也透過吟唱撫慰亡者親友。

5. mifukayay 的曲調單一，視敘述內容的長短，反覆吟唱數次。由領唱者起頭，在段落之間，再由在場親友附合虛詞合唱。
6. mirakatay：下葬後的隔天，自喪家中出發，再接著進行 mirakatay，漢譯可解釋為追影子、追魂。族人及亡者親友會前往亡者生前常去的地方，如：田地、菜園、親戚朋友家，亡者的家屬會先詢問，(亡者姓名／亡者稱謂) 是否在這裡呢？同行著或家裡的主人便會說明，亡者已經過世不在這裡了，請接受事實並且不要再停留在悲傷中，藉此安慰家屬。
7. 在結束口說內容後，會由在場與亡者交情深厚之親友起唱，將內心對亡者的思念、對親友們的安慰，透過吟唱的方式表達。
8. mirakatay 與 micohong (走喪，海岸阿美、秀姑巒阿美用法) 同樣都是在葬禮過後，前往拜訪親友家，差異於 micohong 在過程中吟唱的歌謠，亡者家屬主要感謝拜訪之親友們對亡者生前的照顧。而 micohong 走喪的傳統，在外來宗教影響下，被視為勞心傷財的習俗，因此也逐漸式微。吟唱方式與 mifukayay 相似，主要差異為曲調不同。
9. pa'olic：pa'olic 是只能在豐年祭唱歌，包含解除禁忌及鼓勵外出工作讀書的族人兩種含意。和平部落豐年祭最早舉行一個禮拜 7 天 7 夜，到了第二任頭目 (約民國 68 年) 改成三天，因為工作性質的轉變，族人必須至外地上班，無法請假太多天。
10. 豐年祭之前共有三次的籌備會，主要討論舉行的時間、流程及相關罰則，至豐年祭前一天則進行部落環境之清掃工作。豐年祭的第一天，主要在頭目家中進行頭目交接、階級升級、宣布籌備會決議事項，結

束後才帶領族人至活動中心，再依照籌備組的行程進行。

11. 豐年祭第二天主要為餘興節目、比賽、跳舞等活動，晚上青年階級必須留下於活動中心開會，分配各階級的工作，包含抓魚、搭棚等。目前和平部落共有 15 個階級，每個階級人數不一定多，18 歲開始進入青年階級，3 年一級，十級之後才能成為籌備組，籌備組四級後才晉升為耆老。
12. 豐年祭的第三天（最後一天）早上進行祈福儀式，婦女們會在部落進行 mililimo 報信儀式，至各家各戶歌舞吟唱，為店家祈福，由於吟唱的內容較為簡單，一般婦女皆具有能力吟唱。而另外針對家中在百日內有人過世之家庭，由於不可參加豐年祭，因此部落的婦女會主動詢問喪家是否需要解除禁忌，如有需要便會前往吟唱 pa' olic，內容包含亡者生前在部落的形象、與人交往的過程、撫慰亡者家屬等，經歷過 pa' olic，晚上即可參加部落的豐年祭。
13. 在豐年祭晚上吟唱的 pa' olic 內容主要包含以下幾項：離鄉背井的人回到部落參加豐年祭、族人用心參與及籌畫祭典，相當辛苦、部落族人皆要平安健康，在豐年祭後繼續各奔前程等。
14. mifukayay、mirakatay 及 pa' olic 曲調皆不相同，吟唱的情境亦具有差異，前兩者敘述的內容跟喪事有關，或者跟亡者生前前往的地點有關。主要針對往生者的另一半、父母、小孩吟唱，屬於安慰人心的歌，注重在世的人的安慰，不讓在世的人再有掛念。吟唱的內容隨著領唱跟亡者的關係、情感不同。pa' olic 則因包含除喪及勉勵族人兩種意涵，內容涵蓋較廣。
15. 三者皆由一人領唱，其他族人合唱虛詞，服裝除 pa' olic 因在豐年祭

高淑娟

期間穿著傳統服飾外，其他則穿著日常服飾吟唱。

16. 領唱者必須要族語能力強，音樂領悟性高，才能將各種場合的曲調吟唱出來，此外也因為隨著場域、參與者的不同，需要一直編歌詞，故領唱者的腦筋必須相當靈活且具有組織能力，非一般族人可以執行與仿效的。

專案小組：

高淑娟

李慧娟 (原族)

黃李

李婉 (文化族)

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26 日